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6月25日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6月22日通过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洁冰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实施该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则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3）。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6,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4）。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营运资金需求，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用途，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5）。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以上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6）。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29 日